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CHINA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集團業績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2&4	121,366	148,460
其他收入		1,582	3,390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42,500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金融資產虧損		(66,667)	(3,189)
應收貸款及貿易款項回撥淨額		2,404	1,045
其他經營支出		(148,261)	(147,105)
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47,076)	2,601
融資成本	5	(8,791)	(7,551)
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		-	(688)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	(3,627)
除稅前虧損	3	(55,867)	(9,265)
利得稅項支出	6	(836)	(5,613)
本年度虧損		(56,703)	(14,878)
應佔方：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56,703)	(14,842)
非控股權益		-	(36)
		(56,703)	(14,878)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	7		(經重列)
基本及經攤薄		(0.53 港仙)	(0.21 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u>(56,703)</u>	<u>(14,878)</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除稅後		
隨後可重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u>(10,254)</u>	<u>1,219</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66,957)</u>	<u>(13,659)</u>
應佔方：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u>(66,957)</u>	<u>(13,623)</u>
非控股權益	<u>-</u>	<u>(36)</u>
	<u>(66,957)</u>	<u>(13,65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70	3,442
投資物業	8	440,000	397,500
無形資產		1,111	836
聯營公司投資		-	-
可供出售之投資	9, 12	27,058	33,258
其他資產		7,236	6,369
長期應收貸款		1,390	-
長期預付款項及按金		1,297	72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80,862</u>	<u>442,132</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12	414,346	204,960
應收貸款		321,718	285,258
應收貿易款項	10	235,145	120,947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35,074	31,763
衍生金融工具	12	1,019	-
有抵押定期存款		500	39,156
客戶信託存款		479,424	561,659
現金及銀行存款		355,406	110,721
流動資產總值		<u>1,842,632</u>	<u>1,354,464</u>
流動負債			
客戶之存款		530,863	613,391
應付貿易款項	11	29,616	27,0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823	18,485
衍生金融工具	12	49,521	-
應付稅項		4,234	4,326
計息銀行借款		418,519	256,769
流動負債總值		<u>1,050,576</u>	<u>920,064</u>
流動資產淨值		<u>792,056</u>	<u>434,40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72,918</u>	<u>876,532</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46,137	175,209
已收按金		2,175	582
遞延稅項負債		30,146	29,741
非流動負債總值		<u>178,458</u>	<u>205,532</u>
資產淨值		<u>1,094,460</u>	<u>671,000</u>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1,086,680	597,685
儲備		7,780	73,315
		<u>1,094,460</u>	<u>671,000</u>
權益總值		<u>1,094,460</u>	<u>671,000</u>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除投資物業、可供出售之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及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記賬法編製。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2011)（修訂）	<i>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修訂）	<i>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	<i>監管遞延賬目</i>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	<i>披露措施</i>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修訂）	<i>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釐清</i>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修訂）	<i>農業：生產性植物</i>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2011)（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 年度改進	<i>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i>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續）

本年度業績公告內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有關截至二零一五年止年度之財務資料，概不構成本公司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就截至二零一五年止年度而言，乃源自有關財務報表。根據公司條例第 436 條須予以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其他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尚待本公司之核數師發出報告，將於適當時候送交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附表六第三部之規定，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送交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發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包括在不對其報告保留意見下以強調事項方式提述彼所注意到之任何事項；亦無載入公司條例第 406(2)、407(2)或(3)條項下之聲明書。

2. 收入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包括股票、外匯、金銀、期貨及保險之佣金及經紀收入；買賣股票、外匯、金銀和期貨合約之溢利；利息收入；手續費收入；企業諮詢費；股票包銷及配售佣金；股息收入及租金收入。

營業額分為下列各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佣金及經紀收入	27,610	67,272
買賣證券、外匯、金銀及期貨合約之溢利淨額	28,875	30,786
來自應收貸款及應收貿易款之利息收入	20,072	23,512
來自買賣外匯及金銀合約之利息收入	624	857
來自銀行及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	1,905	1,645
服務提供	21,774	7,947
總租金收入	9,401	10,431
手續費收入	4,539	4,535
來自上市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6,566	1,475
	121,366	148,460

3.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集團除稅前之虧損已扣除：		
提供服務成本	21,993	33,177
折舊及攤銷	1,854	2,283
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業務利息支出	3,202	3,790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收入及營業利潤／（經營虧損）之貢獻、資產及負債按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紀 千港元	買賣及 投資 千港元	孖展融資及 信貸借款 千港元	企業諮詢及 包銷 千港元	資產及 財富管理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 收入	30,324	36,437	22,138	21,284	968	9,401	814	<u>121,366</u>
分部業績：	(65,072)	(43,075)	17,672	7,747	(4,089)	50,515	(35)	(36,337)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 支出淨額#								(10,739)
融資成本								(8,791)
除稅前虧損								<u>(55,867)</u>
分部資產：	689,699	569,935	368,275	14,010	2,131	441,190	2,003	2,087,243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 資產								236,251
總資產								<u>2,323,494</u>
分部負債：	(561,167)	(159,177)	(179,678)	(558)	(430)	(3,007)	(3,933)	(907,950)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 負債								(321,084)
總負債								<u>(1,229,034)</u>
其他分部資料：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 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虧損	-	62,017	-	-	-	-	-	62,017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	-	-	-	(42,500)	-	(42,500)
應收貿易款項及貸款 減值／（回撥）淨額	(47)	-	(2,380)	-	23	-	-	(2,404)
折舊及攤銷	1,333	140	120	138	70	17	-	1,818
資本支出*	799	83	93	133	41	10	-	1,159

4.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紀 千港元	買賣及 投資 千港元	孖展融資及 信貸借款 千港元	企業諮詢及 包銷 千港元	資產及 財富管理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 收入	69,394	33,716	25,284	6,381	1,470	10,431	1,784	<u>148,460</u>
分部業績：	(19,386)	4,213	13,337	(72)	(6,178)	9,298	998	2,210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 收入淨額#								391
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								(688)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3,627)
融資成本								(7,551)
除稅前虧損								<u>(9,265)</u>
分部資產：	777,217	243,023	329,819	5,891	2,119	398,212	2,393	1,758,674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 資產								37,922
總資產								<u>1,796,596</u>
分部負債：	(638,124)	(59,595)	(84,534)	(307)	(383)	(3,307)	(4,716)	(790,966)
對賬：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 負債								(334,630)
總負債								<u>(1,125,596)</u>
其他分部資料：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 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虧損	-	15,789	-	-	-	-	-	15,789
應收貿易款項及貸款 減值／(回撥)淨額	127	-	(1,201)	-	29	-	-	(1,045)
折舊	1,668	193	161	85	151	25	-	2,283
資本支出*	1,593	188	174	42	146	21	-	2,164

* 資本支出包括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企業及其他不可分配支出包括列於本集團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之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4,650,000 港元 (二零一五年：公平值收益 12,600,000 港元)。

4. 分部資料 (續)

按地域劃分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	453,715	408,773
其他國家	89	101
	<u>453,804</u>	<u>408,874</u>

以上非流動資產是按資產所在地域劃分，惟不包括可供出售之投資。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u>8,791</u>	<u>7,551</u>

6. 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或在香港賺取之應課稅溢利可被稅務虧損對沖，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上年，香港利得稅乃按該年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作出撥備。於其他地方賺取之應課稅溢利乃根據本集團在經營國家現行稅率與有關之法律、規則及詮釋計算。

遞延稅是以年度結算日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用作財務報告用途之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以負債法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本年度支出	-	2,591
過住年度撥備不足	-	1,939
即期－其他地區		
本年度支出	268	346
過住年度撥備不足	163	-
遞延	405	737
本年所得稅項總額	<u>836</u>	<u>5,613</u>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於本年度應佔虧損約 56,703,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14,842,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份 10,795,610,887 股（二零一五年：7,136,310,407 股（經重列））普通股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虧損已作調整，以反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供股（附註 13(a)）。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對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無須作出調整。

8.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397,500	397,500
按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42,5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u>440,000</u>	<u>397,500</u>

本集團投資物業乃位於香港並按長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投資物業乃位於香港之商業樓宇。公司董事根據各投資物業之性質、用途及風險，確立所有投資物業皆由一種資產類別而組成，即商業樓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獨立合格專業估價師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重新估值為 440,000,000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賬面值 440,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397,500,000 港元）之投資物業抵押予銀行，以支持其向本集團提供融資。

9. 可供出售之投資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份投資（按公平值）	24,850	30,870
會所債券（按公平值）	2,208	2,388
	<u>27,058</u>	<u>33,258</u>

10.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給予之信貸期限至相關證券、外匯、金銀及商品交易之結算日期，或與合約方共同商議後而制定。於財務狀況表結算日，應收貿易款項淨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日至 90 日	<u>235,145</u>	<u>120,947</u>

11.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所有應付貿易款項的信貸期限至相關證券、外匯、金銀及商品交易之結算日期，或與合約方共同商議後而制定。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基於結算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日至 30 日	29,616	27,093

12.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

上市股份投資之公平值基於市場報價。非上市之可供出售投資為會所債券，其公平值基於市場交易價格。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基於市場報價計量。

公平值等級架構

下表列述本集團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等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合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1級) 千港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值 (第2級)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3級) 千港元	
<i>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i>				
可供出售之投資：				
股份投資	24,850	-	-	24,850
債券投資	-	2,208	-	2,208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金融資產	414,346	-	-	414,346
衍生金融工具：				
槓桿性外匯合約	-	994	-	994
槓桿性金銀合約	-	25	-	25
	439,196	3,227	-	442,423
<i>按公平值列賬的負債：</i>				
衍生金融工具：				
槓桿性外匯合約	-	49,521	-	49,521
	-	49,521	-	49,521

12.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續）

公平值等級架構（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合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1級) 千港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值 (第2級)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3級) 千港元	
<i>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i>				
<i>可供出售之投資：</i>				
股份投資	30,870	-	-	30,870
債券投資	-	2,388	-	2,388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金融資產	204,960	-	-	204,960
	235,830	2,388	-	238,218

13. 股本

股份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已繳付：		
15,084,253,500 股（二零一五年：7,542,126,750 股）普通股	1,086,680	597,685

公司的股本變動如下：

	已發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542,126,750	597,685
供股（附註(a)）	<u>7,542,126,750</u>	<u>497,780</u>
	15,084,253,500	1,095,465
發行股份支出	<u>-</u>	<u>(8,785)</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084,253,500</u>	<u>1,086,680</u>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公司以供股形式以每股0.066港元向合資格股東發行7,542,126,750股新普通股，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扣除有關供股開支前所集資到的金額為497,780,366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 121,400,000 港元及除稅後虧損 56,700,000 港元，分別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呈報金額減少 18.2% 及增加 280.5%。

二零一六年對本集團而言既是充滿挑戰，又是經歷轉型的一年。年內發生連串世界大事，先有英國決定退出歐盟（「英國脫歐」），後有特朗普出乎意料當選美國總統，均引發全球市場大幅波動，導致金融市場表現反覆無常。香港經濟金融市場亦無可避免地受連串全球性波動打擊，並因市場對中國經濟放緩之憂慮加深，觸發大量資金外流及人民幣快速貶值，而於本年度進一步受壓。

二零一六年本地股市交投淡薄，總成交金額較二零一五年下跌 37%，致使本集團經紀業務於年內收益大減及虧損增加。在此波動的投資環境下，本集團之買賣及投資業務同樣錄得顯著虧損。

本集團重點建立及擴大其企業諮詢服務，並見證此分部在面對首次公開發售市場整體增長放緩，新上市公司總數及集資額分別按年下跌 36.6% 及 26.0% 之大環境下，仍能扭虧為盈。此外，本集團專注增強其他業務單位之表現，推動有別於傳統經紀業務之服務重點，重建資產管理業務，拓展信貸借款業務，以及壯大客戶基礎。

經紀、買賣及投資

經紀業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69,400,000 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30,300,000 港元，減幅為 56.3%。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紀業務經營虧損為 65,100,000 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 19,400,000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證券資產增至 414,300,000 港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205,000,000 港元。本集團所持各證券權益佔有關上市公司已發行股本比例不超過 5%。

下表列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分析：

股票 編號	股票名稱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所佔股權 百分比	於該期間公平值 調整之溢利／ (虧損) 千港元
670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87,568	0.170	(18,949)
992	聯想集團有限公司	85,305	0.163	(15,323)
1033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2,065	0.244	(4,854)
1618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47,339	0.082	10,377
1171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23,128	0.089	4,448
其他		118,941		(42,366)
總值		414,346		(66,667)

由於二零一六年（特別是二零一六年最後一季）的市況不穩，本集團的買賣及投資業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 43,100,000 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錄得收益 4,200,000 港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買賣及投資組合之表現仍會受外界市況影響。本集團會繼續密切監察投資組合表現，貫徹多樣化策略，以降低任何單一證券價格不時波動之影響。

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孖展融資及融資租賃業務的孖展貸款及墊款增加 13.2% 至 323,100,000 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285,3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之收入為 22,100,000 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 25,300,000 港元。該業務的營業利潤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13,300,000 港元增加 33.1% 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17,700,000 港元。本集團將繼續擴充及分散貸款投資組合。

鑒於香港金融管理局收緊了非銀行金融機構從事按揭貸款業務之規管，本集團轉移其信貸借款業務之重心，從樓宇相關貸款轉移至私人貸款。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起恢復私人貸款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貸借款組合價值為 1,9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由此錄得之二零一六年收入為 100,000 港元。

企業諮詢及包銷

對比二零一五年，香港首次公開發售市場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增長放緩。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份之首六個月集資額縮減達 56.6%，新上市宗數由去年同期之 51 宗減至 40 宗。香港首次公開發售市場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始見起色並重拾勢頭，根據香港聯交所發表之新聞稿，香港全年合共錄得 126 宗新上市，並以集資額約 1,960 億港元而連續兩年成為全球集資之冠。

本集團之投資銀行團隊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加強投資銀行服務平台，經過多番努力，團隊成功於二零一六年重新建立市場立足點。年內，我們完成了一宗於主板上市之首次公開發售交易，於該交易中我們獲委任為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包銷商及獨家賬簿管理人。我們年內亦完成多宗結構融資交易，參與數項主要及次要市場配售活動，持續拓展我們於企業諮詢領域之佈局。

企業諮詢及包銷業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6,400,000 港元增加 232.8% 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21,300,000 港元。此分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為 7,700,000 港元，對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經營虧損約 72,000 港元。

資產及財富管理

為實現整體企業策略而將本集團打造成全面的金融服務機構，本集團於年內議決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申請從事第 9 類受規管活動（提供資產管理）之牌照，並於申請獲批後於十一月重啟資產管理業務。業務重啟初期將專注進行產品開發。

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理財規劃及財富管理服務。產品包括互惠基金、單位信託、強制性公積金、及多項保險及投資相關產品。本集團之財富管理部門（南華財富管理有限公司）為香港專業保險經紀協會會員並已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產及財富管理收入為 1,000,000 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 1,500,000 港元。經營虧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6,200,000 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4,100,000 港元。

物業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總樓面面積合共約 80% 已出租予第三方。二零一六年租金收入為 9,4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 9.6%。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各投資物業錄得公平值收益 42,500,000 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重估收益或虧損。於二零一六年錄得的營業利潤為 50,5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 41,200,000 港元。

集資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宣佈進行建議供股，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本公司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認購價 0.066 港元向合資格股東發行 7,542,126,750 股供股股份（「供股」）。供股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一日完成，並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 497,800,000 港元（未計開支）。有關供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之章程（「供股章程」）。

根據供股章程，供股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為數約 489,300,000 港元。本公司擬將供股所得款項淨額，連同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完成之供股籌得擬用於信貸借款業務之所得款項淨額 249,400,000 港元中部分尚未動用之款項約 80,000,000 港元，合共約 569,300,000 港元，用作以下用途：

- 根據所需資本資源之估計金額，約 263,000,000 港元用於擴大信貸借款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孖展融資、信貸貸款、結構性融資及其他融資服務；
- 根據相關最低註冊資本規定及合資公司（將由本集團擁有）之股權，約 280,000,000 港元用於在中國成立證券合資公司；
- 根據所需資本資源之估計金額，約 20,000,000 港元用於擴大配售及包銷業務；及
- 約 6,300,000 港元將用作發展經紀業務及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由於供股產生之連帶成本較高，供股之實際所得款項淨額並非估計之 489,300,000 港元而是 489,000,000 港元。因此，上述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加上從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完成之供股籌得之尚未動用款項約 80,000,000 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 569,000,000 港元。有關從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完成之供股籌得之尚未動用款項 80,000,000 港元之詳情，請參閱供股章程內董事會函件之「於過往十二個月涉及發行證券之集資活動」一段。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尚未動用之所得款項達 391,200,000 港元，其中約 280,000,000 港元及約 87,200,000 港元擬分別用於在中國成立證券合資公司及用作發展信貸借款業務。於供股完成後，本集團雖物色到可與之在中國內地成立證券合資公司之合作方，但未能於初步磋商取得成果。本公司認為不大可能完成磋商，故將繼續積極尋找合適的合作夥伴。為進一步實行公司之整體業務策略，加強其金融服務下各業務單位之表現及開發新業務單位，本公司已對所得款項之最佳分配及用途再作考慮，並已修訂資金分配如下：

用途	根據供股章程所披露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之原定分配	經修訂之實際所得款項淨額分配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已動用之經修訂分配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尚未動用之經修訂分配款項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證券合資公司	280.0	280.0	--	280.0
信貸借款業務	263.0	103.0	15.8	87.2
配售及包銷業務	20.0	20.0	20.0	--
經紀業務及營運資金 (附註 1)	6.3	82.0	82.0	--
資產管理相關業務 (附註 2)	--	34.0	10.0	24.0
金銀業務 (附註 3)	--	25.0	25.0	--
收購財經雜誌出版公司及發展財務公關業務 (附註 4)	--	25.0	25.0	--
總計	569.3	569.0	177.8	391.2

附註：

1. 主要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經營支出，包括員工薪酬成本及償還部分到期按揭貸款。
2. 主要用作滿足資產管理業務之相關資本需求，以及作為本公司旗下基金產品之種子資本及與成立有關基金產品有關之連帶成本。
3. 主要用作滿足金銀業務之資本需求。
4. 主要用作收購財經雜誌，以及建立財務公關業務和招聘專門從事該業務之專業人員。

為配合本公司支持主要業務可持續及健康發展之長遠目標，本公司擬在完成物色程序及成立證券合資公司後，視乎信貸借款業務之增長表現及推出資產管理業務基金產品之進度，而就上述所得款項約 391,200,000 港元採取以下資本管理及短期部署策略：

1. 作備用資金以於有需要時支持證券經紀業務、證券融資業務及信貸借款業務；及
2. 為提升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效率及回報，及為改善現金流管理，本公司將採用庫務管理模式，當中可能涉及（但不只限於）償還循環貸款及持有固定收入投資工具、高信用股本工具及其他金融投資產品。

除上述者外，有關資金之原定計劃用途維持不變，本公司將繼續調配資源，以建立及加強其於提供全面金融及媒體相關服務方面之實力。

本公司認為上述對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調整為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報告期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及二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收購金威時有限公司及 **Media Bonu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完成日期」）完成，於完成時，金威時有限公司及 **Media Bonu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公司集團」）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及二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刊發之公告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

收購事項之代價為 20,000,000 港元（「代價」，可按該通函之董事會函件「II. 該協議」一段「3. 代價及代價調整」分段所述予以調整）。由於目標公司集團於完成日期緊接完成前之資產淨值總和為 2,300,000 港元，本集團須按等額基準向目標公司集團之賣方支付代價調整金額 2,300,000 港元。代價及代價調整金額均已按照該通函所訂明之支付條款透過銀行匯款以現金支付。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已取得短期銀行信貸融資（須每年檢討）及長期按揭貸款。股票孖展融資業務之融資以本公司孖展客戶及本集團之證券作抵押。未償還信貸融資由本公司擔保。

本集團基於資本負債比率監管資金，資本負債比率為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債務淨額按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和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資本指權益總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淨額為 209,3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1,300,000 港元），除以本集團的資本及債務淨額 1,303,7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2,300,000 港元），得出資本負債比率約為 16.1%（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4%）。

本集團於年底之現金結餘為 355,4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700,000 港元），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營運需要。

環保政策

我們關注保護自然資源並致力創建環保型的工作環境。我們透過節約用電及鼓勵回收辦公用品及其他材料，努力降低對環境的影響。我們還推廣使用電子月結單服務給我們的客戶，這有助於減少紙張的使用量。有關環保政策之論述及表現等詳情，可參閱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將載於本公司網站。

潛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已根據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審閱可能影響其業務、財務狀況、營運及前景的潛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並認為可能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以下各項：(i)香港經濟情況及一連串世界大事（如英國脫歐公投、美國總統大選及全球市場反覆波動）或會直接影響本集團之表現；(ii)年內中國經濟放緩觸發大量資金外流及人民幣快速貶值；(iii)金融資產、外匯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或會對起伏波動；(iv)市場利率變動或會令本集團面臨與浮息債務責任有關的高利息支出風險；及(v)提供融資的信貸風險及可收回性於經濟衰退時或會產生壞賬。為應對上述潛在風險，本集團已制定一系列風險緩釋及風險管理政策，應對每項潛在風險，並會嚴格監察優質客戶之選擇。本集團已成立多個委員會，以制定及審閱風險控制之策略、政策及指引，令本集團能夠監察並有效及迅速地應對風險。

展望

二零一六年不只是充滿挑戰的一年，亦是本集團轉型的一年。我們已擴充新的業務團隊以進一步拓展市場和業務範圍、擴大服務和業務範疇，藉以重塑集團營運，成為更具市場競爭力的金融機構。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已成功於二零一六年重建資產管理與信貸借款業務，預期此兩條業務線將可於二零一七年及往後日子為我們帶來理想及可持續的回報。

由於香港繼續扮演其作為區內龍頭金融中心的角色，於吸引國際級投資者方面擁有優勢，故香港首次公開發售市場將維持強勁。香港不但是內地企業尋求集資的大門，亦吸引來自世界各地的公司來港上市。我們將利用有關市場潛力，不斷優化投資銀行平台及豐富投資銀行服務產品。

為配合本集團使命成為獨特的「一站式服務」金融機構的目標，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底成立新業務單位以發展金融公關（「金融公關」）業務。本集團最近收購從事出版《資本雜誌》系列刊物的公司，《資本雜誌》為市場上享負盛名的財經雜誌品牌，該品牌的知名媒體平台可為現有及潛在客戶提供量身訂製的公關及營銷傳播解決方案，預期可與本集團新成立的金融公關業務及其他現有業務實現協同效益，從而於未來創造更多商機及擴大本集團的收入來源。

本集團矢志把金融公關業務所提供的服務與經收購事項收購的公司聯繫起來，以於完成後擴大其服務範疇至整體公司客戶。我們認為藉結合金融公關業務及媒體業務所提供的服務，本公司將可建立與眾不同的定位，成為一家集金融公關及企業市場諮詢服務的供應商，並創造更全面及更具競爭力的服務組合。

展望未來，本公司預期新業務與擴大後的業務將於往後為股東帶來理想及可持續的回報。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1)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及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彼等因於上述日期須處理其他商務，故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6.7 及 E.1.2 條之規定；及(2)自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起辭任以來，本公司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 3.28 條之規定及有關公司秘書之相關守則條文。本公司正物色適任人選填補公司秘書職缺。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條款及其信托契據沒有購買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此外，於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以書面制訂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董煥樟先生（委員會主席）、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及謝黃小燕女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制，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South China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吳鴻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張賽娥女士、吳旭茉女士及王維新博士；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謝黃小燕女士及董煥樟先生。